“2023—2024年度规模化收储加工利用农作物秸秆生产有机肥料”项目验收结果公示

根据《关于做好栖霞区2024年第一批市级农业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及部分资金下达的通知》（宁栖农字〔2024〕66号）文件要求，区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组对南京明珠肥料有限责任公司承担的“2023—2024年度规模化收储加工利用农作物秸秆生产有机肥料”项目进行验收评审，专家组经问询和讨论，认为该项目符合验收要求，建议验收。通过局办公会研究，同意项目验收及资金拨付。

现将拟验收情况予以公示（详见附件）。

公示时间：2025年5月21日—5月27日

对以上公示如有异议的，请以书面方式向南京市栖霞区农业农村局反映，并提供必要的证据材料，以便核实查证。

联系人：陈紫龄 联系电话：85566890

栖霞区农业农村局

2025年5月21日

附件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名称** | **项目实施主体** | **建设内容** | **补助资金（万元）** | **评审结果** |
| 1 | 2023—2024年度规模化收储加工利用农作物秸秆生产有机肥料 | 南京明珠肥料有限责任公司 | 通过收贮加工利用八卦洲街道产生的农作物秸秆生产有机肥料，为环保禁烧秸秆提供出路，彻底消纳利用八卦洲地区产生的农作物秸秆，使之变废为主，循环利用，真正解决当地农民和政府的后顾之忧。 | 30 | 同意  验收 |

2023—2024年度规模化收储加工利用农作物秸秆生产有机肥料项目验收情况表